

关于新时代天天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 变更生效的公告

尊敬的委托人：

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新时代天天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天天利”）的支持。针对本次合同变更工作，根据合同约定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司”）已于 2017 年 3 月完成了托管人的意见征求工作，并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在官网公告了《关于新时代天天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的变更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变更公告”），同时以营业网点公告栏张贴书面公告、通达信软件发布公告、CRM 系统向委托人发送短信的方式，向各位委托人进行了意见征求工作。

截至 2017 年 4 月 28 日，同意管理人对天天利做出的合同变更的委托人超过 2 人。

本次合同变更已经符合合同变更生效条件，合同变更于 2017 年 5 月 2 日生效，公告内容即成为合同组成部分。

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！如有疑问，可咨询电话：95399。

我司官网：www.xsdzq.cn

